

統計資料背景說明

資料種類：地方行政統計

資料項目：金門縣所轄面積暨鄉(鎮、市、區)村(里)鄰數

一、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

*發布機關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民政處

*編製單位：自治科

*編製人：楊詠恩

*聯絡電話：082-318823轉62113

*傳真：082-371220

*電子信箱：wy402322@mail.kinmen.gov.tw

二、發布形式

*口頭：

() 記者會或說明會

*書面：

() 新聞稿 (v) 報表 () 書刊

*電子媒體：

()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，網址：

() 磁片 () 光碟片 () 其他

三、資料範圍、週期及時效

*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：凡各鄉鎮所轄面積暨村里鄰數之增減情形，均為統計對象。

*統計標準時間：以每月月底之事實為準。

*統計項目定義：

(一) 面積；包括平地行政區域(含原有及海埔新生地)及山地行政區域。

(二) 鄉(鎮、市、區)數：其資料增減以本部專案報准為限。

(三) 村(里)數、鄰數：其資料增減以依各該直轄市、縣(市)村(里)鄰編組及調整辦法辦理並實施者為限。

*統計單位：平方公里；村數；里數；鄰數。

*統計分類：按鄉、鎮、村、里、鄰分類。

*發布週期：按月。

*時效：15日。

*資料變革：無。

四、公開資料發布訊息

*預告發布日期：發公布日期載於金門縣政府民政處網站之「預告統計發布時間表」，如遇例假日，則順延至上班日發布。

*同步發送單位：金門縣政府主計處

五、資料品質

*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：依據各鄉(鎮)公所造報資料彙編。

*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：均採電腦連線作業且有查核機制，資料正確無誤。

六、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：無。